

包头铝业氧化铝输送系统改造项目—监理
(招标编号: BL-ZBB-WT (YB) -2023-24)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铝业有限公司维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0 万元; 私有资金 0 万元; 境外资金 0 万元; 外国政府及企业投资 0 万元, 招标人为包头铝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公司现有电解铝 130 万吨, 自备电装机 171 万千瓦, 高纯铝 5 万吨、阳极 12 万吨的产能规模。资产总额 182.2 亿元, 占地面积 9114 亩。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维修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维修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第七条其他;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7 月 24 日 18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30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投标人网上报名后通过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7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895888495@qq.com 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07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内蒙古包头市东河区包头铝业有限公司装备能源部 309 室

七、其他

一、采购条件:

对现有氧化铝输送系统进行改造。

2.4. 监理范围:

包括包头铝业氧化铝输送系统改造项目设计范围内的厂内外建筑、安装工程, 从施工准备至



竣工验收、及达标投产、后评价等全过程建设监理，还包括大件运输、全部工程建设档案（包含文书档案和工程技术档案）资料等以及甲方要求的其他监理内容等。

2.5. 项目地点：包头铝业有限公司电解二厂所属范围

2.6. 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具有有效履行的合同能力；

3.2. 供应商需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冶炼工程和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或监理综合资质；

3.3. 人员要求：承担本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必须是供应商在编的，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并具有相关电解铝行业项目的监理经验。

3.4. 业绩要求：2020年至今至少有2个类似相关电解铝行业建设项目监理业绩，并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合同或验收证明）。（需提供项目委托人单位出具的监理范围证明文件或监理合同，证明材料必须完整清晰）

3.5. 信誉要求：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3.6. 供应商在报名、报价期间和合同签署前后不得存在的情形：

3.6.1 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6.2 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zxgk.court.gov.cn）或国家发展改革委“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检索结果为准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6.3 列入《中国铝业集团涉诉黑名单限制类目录》、《中国铝业集团涉诉黑名单禁止类目录》

3.7.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报价。

四、资格审查

采购评审办法和资格审查标准及内容详见《采购文件》要求。

五、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5. 报名要求及时间、地点

5.1. 报名方式

5.1.1. 报名时，供应商需将公司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报名表（见附件一）、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加盖公章扫描后发送至 895888495@qq.com 邮箱；



- 5.1.2. 报名资料邮件标题须注明“供应商名称+包头铝业氧化铝输送系统改造项目一监理”；
- 5.2. 报名时间2023年7月24日至2023年7月30日止,上午8:00~12:00,下午14:00~18: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逾期不再接受。
- 5.3. 报价文件递交: 加盖公章扫描后电子(PDF)版发送至 blzbnybcg@163.com 邮箱;
- 5.4. 采购地点: 内蒙古包头市东河区包头铝业有限公司装备能源部 309 室;
- 5.5. 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和评审时间: 2023 年 7 月 31 日下午 14:30。
6.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报名或无效报名的情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六、监督部门: 纪委工作部

联系人: 苏女士; 电话: 0472-6936270; 邮箱: btlyjw123@163.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包头铝业有限公司纪委工作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包头市东河区铝业大道

联系人: 刘晓晨

电话: 15335516388

电子邮件: 89588849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